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979 公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7-074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王先成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审议通过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其他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该报告已经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通过后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会议审议通过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实际使用情况以及募投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并出具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通过后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7-073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监事会所审议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3名,实到董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尹州州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7-076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公司金诚信矿业建设比亚有限公司近期就比亚谦比希铜矿主体矿、西体矿采矿工程与业主方签订了2017年度采矿合同。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同主要内容  
1. 工程名称:谦比希铜矿主体矿、西体矿采矿工程  
2. 合同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 合同价款:暂定5,300万美元(以发包方审核的决算为准)。  
4. 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8月8日,本合同双方约定2017年1月1日起生效。  
5. 合同对方当事人:中色谦比希矿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2. 以上合同为本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3. 以上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 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具备履行合同的资金、生产运营和技术能力。  
2. 矿山开发运营行业存在固有风险,在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自然灾害、设备故障、爆破事故等突发危险情况,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在未来大量现场作业活动中,一旦运用技术失当或工程组织措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隐患或事故,则会对项目后续作业的开展产生不利影响;部分工程合同履约期限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环境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造成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7-072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所审议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

“群星城”项目位于武汉市内环核心区,主要由国际城K3地块商业综合体和K3地下商场组成,其资产价值采用公允价值计量,2017年半年度期末相对期初因评估增值导致其公允价值有所增加。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一方面为评估对象周边在二季度有新住宅项目入市,人口基数与活跃度增加,对于商业娱乐需求有所增加。另一方面,“群星城”地下商业街历经近半年的时间运营进一步带动“群星城商业综合体”的人气,客流量有明显增加。即将运行的地铁与“群星城”地下商业街无缝对接,将地铁商业和地下商业街融为一体,“群星城”已成长为武汉商业新地标。外部商业娱乐需求的增加和内部招商运营的初步成效综合提升了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内外双因驱动,产业增值明显。

(2)“银湖监利-银湖城”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内“银湖监利-银湖城”销售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导致期末公允价值减少。  
三、《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147页中“(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原文中:  
2017年5月,湖北武汉置业与上海臻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臻璞”)签定股权转让协议,以387,000,000.00元收购上海臻璞持有的后湖置业13.03%股权,截止报告日,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经完成,且已支付股权款173,550,000.00元;

更正后:  
2017年5月,湖北武汉置业与上海臻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臻璞”)签定股权转让协议,以387,000,000.00元收购上海臻璞持有的后湖置业13.03%股权,截止报告日,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经完成,且已支付股权款173,550,000.00元;

四、《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因公司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79,529,847.66元,占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1,056,209.99元比例为30.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以下简称“《房地产业务指引》”)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需补充披露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或市场价值评估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证券从业资格),对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分别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1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5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4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6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2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3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9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评估报告。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相关文件已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上述更正事项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公司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金诚信	股票代码 603979	变更前股票简称 未发生变更
----------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树强	王立东
电话	010-82561876	010-82561878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内大街3号10层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内大街3号10层
电子邮箱	zqsb@stcn.com	zqsb@stc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	5,241,443,274.96	4,927,476,472.81	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26,984,784.72	3,679,913,237.80	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4,363.83	43,292,242.22	-66.60
研发投入	14,428,550,176.73	1,328,828,884.52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382,699.61	107,262,766.59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641,200.90	104,348,479.23	4.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稀释)	2.59	3.01	减少0.0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	0.19	0.18	5.56
稀释每股收益(稀释)	0.19	0.18	5.5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总数(股)	31,68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67%	210,842,490.00	209,592,410.00	106,512,000.00
湖南金诚信矿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2%	16,763,550.00	16,763,550.00	0
鼎泰鑫股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	16,700,600.00	16,700,600.00	0
北京壹壹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10,899,600.00	0	未知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7,825,500.00	0	未知
河南中原信托有限公司-鼎盛14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8%	7,321,600.00	0	未知
王立东	境内自然人	0.97%	4,308,550.00	4,308,550.00	0
李树强	境内自然人	0.44%	1,979,927.00	1,979,927.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919-1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892,400.00	0	未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0919-1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675,777.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河南中原信托有限公司-鼎盛14号单一资金信托“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和其他关联关系和利益冲突关系均不存在。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7金诚01	143083	2017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3日	20,000	7.1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28.11	25.07
EBITDA全部保障倍数	16.15	20.74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年以来,我国矿业市场继续处于结构调整状态,行业复苏压力依然存在。在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下,2017年上半年,公司根据“四·五”战略规划部署,以全面预算管理为主线,以做强(子)公司管理职能为抓手,优化三级管控,稳定员工队伍,整合科技资源,大力开拓市场,维持了公司经营业绩的平稳。

2017年1月至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3亿元,同比下降5.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亿元,同比增长13.62%。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17-072  
债券代码:143083 债券简称:17金诚01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董事会所审议议案获得全票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

“群星城”项目位于武汉市内环核心区,主要由国际城K3地块商业综合体和K3地下商场组成,其资产价值采用公允价值计量,2017年半年度期末相对期初因评估增值导致其公允价值有所增加。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一方面为评估对象周边在二季度有新住宅项目入市,人口基数与活跃度增加,对于商业娱乐需求有所增加。另一方面,“群星城”地下商业街历经近半年的时间运营进一步带动“群星城商业综合体”的人气,客流量有明显增加。即将运行的地铁与“群星城”地下商业街无缝对接,将地铁商业和地下商业街融为一体,“群星城”已成长为武汉商业新地标。外部商业娱乐需求的增加和内部招商运营的初步成效综合提升了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内外双因驱动,产业增值明显。

(2)“银湖监利-银湖城”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为:报告期内“银湖监利-银湖城”销售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项目,导致期末公允价值减少。  
三、《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147页中“(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原文中:  
2017年5月,湖北武汉置业与上海臻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臻璞”)签定股权转让协议,以387,000,000.00元收购上海臻璞持有的后湖置业13.03%股权,截止报告日,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经完成,且已支付股权款173,550,000.00元;

更正后:  
2017年5月,湖北武汉置业与上海臻璞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臻璞”)签定股权转让协议,以387,000,000.00元收购上海臻璞持有的后湖置业13.03%股权,截止报告日,股权转让相关手续已经完成,且已支付股权款173,550,000.00元;

四、《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因公司本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179,529,847.66元,占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1,056,209.99元比例为30.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以下简称“《房地产业务指引》”)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需补充披露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或市场价值评估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证券从业资格),对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分别为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1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5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4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6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2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85-3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7】第01-29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评估报告。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新后的相关文件已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上述更正事项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公司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定期报告编制工作,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17-081
债券代码:112220	债券简称:14福星01	
债券代码:112235	债券简称:15福星01	

###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2017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监管要求,公司对《2017年半年度报告》中的部分内容进行补充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9页“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中原文: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股权投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股权投资-境外融资	1,088,930,420.21	香港	全资	财务集中管理	-20,000,977.27	-0.60%	否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境外融资	230,011,028.18	美国	全资	通过内控及监管	-1,744,304.91	-0.17%	否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	股权投资-境外融资	694,641,735.51	澳大利亚	全资	通过内控及监管	-19,616,946.65	1.05%	否

若相关情况适用以上金融牌照经营范围,非经中国人民银行许可,不得经营投资性房地产相关业务,上市公司净资产的上述数据均非净资产公允价值。

二、《2017年半年度报告》第14页“7、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具体情况”原文中:

项目名称	业态	位置	期末账面价值(人民币元)	期初账面价值(人民币元)	期末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期末公允价值变动(人民币元)	租金及运营收入(人民币元)	出租率	是否公允价值计量	备注
群星城	商业及住宅	武汉中南路东大街与中南路交汇处	95,489.61	2,411,127,560.00	85,559.82	2,156,220,019.51	33,265,037.99	98.8%	否	
银湖监利-银湖城	商业及住宅	武汉中南路东大街与中南路交汇处	8,418,461.53		10,887,202.95				是	

更正后:  
说明:公允价值变动超过10%的原因  
(1)“群星城”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证券简称:金科地产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113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5金科01”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8月28日支付2016年8月28日至2017年8月27日期间的利息64.00元(含税)手(每手面值1,000元)。本次债券付息期的债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25日,凡在2017年8月25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的权利。

一、债券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 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3. 债券简称:15金科01  
4. 债券代码:112272  
5. 发行规模:人民币200,000,000元  
6.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6.40%,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内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满后2年固定不变

7. 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8. 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  
9. 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 起息日:2015年8月28日  
11. 付息日: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2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8月2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 到期日:2020年8月2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18年8月28日。  
13. 兑付日:2020年8月2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8月28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 担保情况:本期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方式发行  
15. 信用评级:发行信用评级:经大公国际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最新跟踪信用评级:经大公国际于2017年4月28日出具的大公债SD[2017]099号《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2017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调整为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调整为AA+

16. 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5年10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7. 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15金科01”票面利率为6.40%,本次付息每手(面值1,000元)“15金科01”派发利息为人民币64.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1.2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57.60元。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兑付日  
1. 付息权益登记日:2017年8月25日  
2. 除息日:2017年8月28日  
3. 付息日:2017年8月28日  
4. 下一付息起息日:2017年8月28日  
5. 下一付息票面利率:6.40%  
四、债券付息对象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1. 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北京分行、广发银行北京分行、锦州银行北京阜成门支行、江苏银行北京德胜支行、中信银行北京万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2. 公司于2016年7月12日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金诚信矿业服务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广发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